

富邦 JETCO Pay 條款及細則

使用富邦 JETCO Pay 服務(「本服務」)前，請仔細閱讀以下條款及細則(「條款及細則」)。使用本服務後，閣下將視為接受以下所列的各項條款及細則，並受其約束。

1. 概要

- 1.1 富邦 JETCO Pay 是個人和個人及指定收款人之間的支付服務。閣下只需選定收款人手機號碼，而非指定收款人之銀行賬戶，便能將限量金額付款至指定收款人。此項服務由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本行」)與銀聯通寶有限公司(「銀通」)以銀行聯盟形式聯合提供。銀通所扮演的角色為閣下和本行之間收款和付款的促成者。
- 1.2 一旦閣下登記經本服務付款或收款的銀行賬戶後，本條款及細則隨即適用，在使用本服務時，閣下需閱讀及同時理解所有適用於閣下本行賬戶的有關條款及細則，包括但不限於本行「統一賬戶及服務條款」。其統一賬戶及服務條款的有關條款及細則也將適用於相關之賬戶及服務。如本條款及細則與其他任何適用於本服務之條款及細則(「統一賬戶及服務條款」)有異時，應以本條款及細則為準。
- 1.3 本服務經由本行的流動應用程式(「應用程式」)提供，閣下可在 iOS 的 Apple App Store 及/或 Android 的 Google Play Store 內下載。
- 1.4 本條款及細則如有增加、刪除及/或修訂，本行將根據條款 16.4 不定期通知閣下。

2. 登記

- 2.1 閣下可經由本行的應用程式登記閣下可使用本服務的任何付款及收款銀行賬戶。閣下的每一個香港手機號碼(「登記手機號碼」)只可連結至閣下名下於本行的一個合資格銀行賬戶(「登記銀行賬戶」)。登記銀行賬戶將與登記手機號碼連結。閣下必須確認是向本行申請本服務的登記手機號碼(和手機)的合法及實際擁有者。
- 2.2 閣下在登記期間必須提供本行可能要求的所有所需的資料。閣下必須確認所有提供的資料皆正確無誤。
- 2.3 閣下授權本行處理及使用任何與閣下有關、交易服務及閣下對本服務之使用的資料(統稱「客戶資料」)，以及披露及傳送處理支付交易所需之資料，調查與閣下有關之爭議或履行閣下對銀通及根據本條款及細則及本行之「致各客戶及其他個別人士關於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及個人信貸資料的通知」(「通知」)，本行認為可能有需要提供客戶資料予任何其他銀行成員或第三方之要求，其中包括閣下登記的細節(包括但不限於閣下的銀行賬戶、已登記手機號碼、閣下已被屏蔽的已登記銀行賬戶名稱、客戶參考編號、收款人名單上用以完成交易的資料)將與以下列人士分享及披露：
 - 提供服務予本行及作為本行代理人的公司(包括分包商)，並瞭解收到所披露此類資訊的任何人需將該資訊嚴格保密。就此，本行僅會向銀通提供為了處理付款交易或符合閣下要求的所需資訊，受制於本條款及細則或當本行收集該等資料時告知閣下的其他條件(例如透過程式發出的特定私隱通知)；
 - 以審查為目的的任何人；
 - 任何適用法律和/或法規，監管當局，有管轄權的法院或政府部門要求下的授權者；
 - 任何對本行負有保密義務的其他人士。

- 2.4 閣下可隨時透過應用程式更改：
- 本服務用作發出款項及/或收取款項的本行指定已登記銀行賬戶；及/或
 - 應用程式內設定閣下手機的 PIN 碼(「手機 PIN 碼」)。
- 當閣下作出有關更改，相關詳情將被更新及即時生效。
- 2.5 閣下的手機號碼僅能在應用程式內連結一個銀行賬戶用作收款或要求付款。閣下須確保只設定一個銀行賬戶作為經由本服務收款或要求付款的指定銀行賬戶。
- 2.6 若閣下更改本服務的登記手機號碼，閣下必須終止閣下原先的登記，而閣下亦須以新手機號碼重新登記本服務。若閣下沒有終止原先的登記，即閣下同意讓本行於無需預先通知情況下自行終止閣下原先的登記。在此情況下，本行及銀通會將其視為全新的登記，所有連結至閣下先前登記的手機號碼的交易紀錄將不能再被獲取。
- 2.7 銀通會透過本應用程式不時傳送任何必要的安全或預防措施的訊息通知給閣下。有關訊息通知一經本應用程式成功發送會被視為成功送達閣下並視為有效。本服務強烈建議閣下不要停用本應用程式的訊息通知提示功能以成功收取訊息。
- 2.8 若閣下連續 17 個月未使用本服務，銀通將以訊息提示閣下。若銀通發出訊息提示後的一個月內閣下仍未使用本服務，本服務將自動終止，而不作另行通知。往後使用本服務須重新登記。

3. Peer-to Peer (「P2P」)付款

- 3.1 閣下可向同樣已登記本服務的其他人士發出款項，但需要收款人的香港手機號碼或 JETCO Pay QR Code。就尚未登記本服務的收款人但擁有於香港開立之有效港幣銀行帳戶，銀通將會向收款人發出短訊通知並邀請收款人登記本服務以便收取款項。
- 3.2 閣下可以利用本服務從本行指定賬戶發出款項。發出款項需要以下資料：
- 收款人已連接指定銀行賬戶的香港手機號碼；及
 - 發出的港幣金額。
- 在使用本服務時，閣下需就所提供的收款人資料及金額的完整性和準確性完全負責。閣下可透過應用程式增添或刪除本服務的任何收款人。如所提供的收款人資料錯誤，一切責任及後果，概與本行及/或銀通無涉。
- 3.3 當閣下提供所述資料後，將會顯示交易資料以供閣下確認。閣下必須仔細核對所有資訊。如有任何懷疑，閣下必須立即終止發出款項。
- 3.4 當閣下看到收款人的部分銀行賬戶名稱時，該筆交易的金額將直接存入收款人的銀行賬戶內。否則收款人需就該交易確認收款。
- 3.5 一旦按下「確認」鍵，則表示閣下已確認所有的輸入資訊皆屬正確，閣下亦確定授權本行將指定款項自登記銀行賬戶中扣除以作付款之用。
- 3.6 當確認畫面沒有顯示收款人的部分銀行賬戶名稱時，
- 閣下可選擇在付款時附加付款密碼，讓收款人驗證閣下的付款指示。閣下可以 SMS 短訊通知、WhatsApp、電子郵件、電話或任何方法將此付款密碼告知收款人，使其輸入該代碼來收取款項。
 - 若收款人在收到通知訊息後的 7 個曆日(包括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內未有確認收取款項，發出款項指示將不會被執行，款項將退回予閣下。

- 3.7 閣下對本服務的指示為最終且不可撤銷。閣下確認此類指示應屬最終及具決定性，不可能作任何更正、修正及／或增加。閣下須對所發出的任何指示負上全責。
- 3.8 若閣下的本行指定賬戶內金額不足，閣下所發出的款項指示將不予處理。
- 3.9 在本行無疏忽、欺詐或故意的過失，並秉誠行事及以應盡努力根據本條款及細則符合各項義務，根據閣下或因閣下以正確登記及手機 PIN 碼發出任何指示而經本行完成的任何交易，將對閣下具法定約束力。
- 3.10 受制於客戶於本行自行設定的上限，閣下可通過此服務付出至他人的總金額受限於每日不超過港幣\$5,000 元（包括閣下供本條款及細則所選銀行賬戶）透過所有電子銀行渠道（包括但不限於本應用程式），或由監管機構不時要求的金額，以較低者為準（「上限」）及每次不可少於港幣\$0.01 元。閣下可連絡本行設定較低上限。閣下可透過本應用程式付出至他人受限於所述指定金額。若超過所述指定金額，則該指示款項將不會自本服務匯出。

4. P2P 收款

- 4.1 當閣下登記使用本服務後，當有款項經由本服務付給閣下時，閣下會收到訊息通知提到（甲）款項已存入閣下的已登記銀行賬戶，或（乙）款項尚待閣下收取。
- 4.2 對於情況甲，
- 本行會依本行適用的規例將款項即時存入閣下指定的已登記銀行賬戶。
 - 如閣下錯誤收取任何款項，閣下必須通知本行並盡速將該款項歸還本行。如閣下錯誤收取任何款項，一切責任及後果，概與本行及／或銀通無涉。
- 4.3 否則對於情況乙，
- 閣下應檢查收款交易的交易資料，閣下亦可直接拒絕收款。
 - 一旦閣下確認收款，相關指示將完全執行。閣下確認及完全知道相關款項將經由其他銀行賬戶匯入閣下指定的收款賬戶。本行會依本行適用的規例將款項即時存入閣下指定的收款賬戶。
 - 若閣下沒有在通知發出後的 7 日(包括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內確認收款，付款將不會繼續執行並會退回給付款人。
 - 付款人可選擇在付款時附加付款密碼，讓閣下驗證付款人的付款指示。付款人可以 SMS 短訊通知、WhatsApp、電子郵件、電話或任何方法將該付款密碼告知閣下。
 - 確認收款時，閣下必須確定付款人的資料(包括手機號碼、金額，如付款人要求有參照說明)皆屬正確。
 - 同意本條款及細則和確認收款後，表示閣下亦確認閣下是該付款的正確收款人。如閣下錯誤收取任何款項，閣下必須通知本行並盡速將該款項歸還本行。如閣下錯誤收取任何款項，一切責任及後果，概與本行及／或銀通無涉。
 - 本行在並無疏忽、欺詐或故意的過失的前提下，秉誠行事及盡力遵守本條款及細則所載各項義務，根據閣下正確登記及發出手機 PIN 碼等任何指示而完成的任何交易，將具法定約束力。

5. 要求付款

- 5.1 「要求付款」是一個功能讓閣下可以提出一個付款要求給閣下想要收到款項的人。閣下可以使用「發出付款要求」功能添加指定的付款人、要求的金額和主題。僅向付款人發出的付款要求並不構成付款。
- 5.2 一旦提出要求，閣下的指定付款人將收到通知，要求將在 14 天後過期。如原本的要求過期，閣下可以再次提出要求。當閣下的付款人已經根據要求付款時，閣下將收到通知。
- 5.3 如果有人向閣下發出付款要求，閣下將在應用程式中收到通知。點擊通知後，它將向閣下提供如何進行付款的進一步指示。
- 5.4 閣下將通過此服務接收付款要求之賬戶向付款請求支付款項。
- 5.5 對付款要求進行付款之前，請確保：
 - 付款要求是真實有效的 - 要求發起人是具有正當意圖的人; 和
 - 付款金額是正確的 - 閣下要支付或有義務全額支付所示金額。如閣下不確定，請不要進行付款。
- 5.6 如同正常的 P2P 支付，相對於付款要求而進行的支付是不可逆轉的。
- 5.7 閣下可以通過應用程式中的「封鎖朋友」功能禁止其他人向閣下發送付款要求。閣下可以選擇封鎖所有聯繫人或指定聯繫人。
- 5.8 **閣下同意使用「要求付款」於正當和合法的目的。如果閣下違反本條款，本行保留暫停或終止閣下登記的權利。**

6. 送禮物

- 6.1 「送禮物」是一種功能，閣下可以通過 QR 碼掃描一次付款(「禮物」)給另一個或多個也註冊了此服務的人。
- 6.2 閣下需要收款人的 QR 碼以送禮物。
- 6.3 一旦提出禮物指示，閣下的指定收款人將收到通知，禮物指示將在 7 天後過期。如果收款人確認收禮物，閣下將收到通知。
- 6.4 如果有人向閣下送禮物，閣下將在應用程式中收到通知。點擊通知後，閣下將收到下一步指示如何進行收款。
- 6.5 送禮物之前，請確保：
 - 閣下想送禮物給該收款人; 和
 - 付款金額正確 - 閣下要支付或有義務全額支付所示金額。如閣下不確定，請不要進行送禮物。
- 6.6 **若閣下在收款人於手機應用程式確認收到禮物之前，發現款項匯至錯誤的收款人，閣下可以取消付款。但當收款人確認收到禮物後，閣下對此服務的指示則為最終且不可撤銷。閣下確認此類指示應屬最終及具決定性，及不能再作修正、更改及/或增加。除非及直至取消交易的指示成功執行，否則閣下仍須對閣下所作的任何交易指示負全部責任。**
- 6.7 **閣下同意使用「送禮物」於正當和合法的目的。如果閣下違反本條款，本行保留暫停或終止閣下登記的權利。**

7. 商戶購物消費

通過應用程式，閣下可以支付接受本服務的商戶。

在線付款和應用內建付款

- 7.1 閣下需要在應用程式中啟用賬戶的接收付款請求功能。
- 7.2 在商戶的應用程式或購買確認頁面中，閣下需要選擇本服務作為付款方式，然後輸入閣下於本服務賬戶登記的手機號碼。閣下將收到推送通知，並在應用程式中確認付款。
- 7.3 在確認畫面上，我們將顯示交易詳情以進行驗證。閣下必須小心檢查所有這些信息。如有疑問，閣下必須立即終止交易。
- 7.4 一旦按下「立即付款」按鈕，閣下的指示將是絕對並不可撤銷的。

於零售商戶的二維碼離線付款

掃描 QR Code

- 7.5 當閣下進行結賬時，閣下需要選擇使用本服務付款，並通過應用程式掃描本服務之二維碼（如果是印刷版二維碼，則可能需要輸入交易金額）。閣下將能夠檢視交易資料並確認付款。
- 7.6 在確認畫面上，我們將顯示交易詳情以進行驗證。閣下必須小心檢查所有這些信息。如有疑問，閣下必須立即終止交易。
- 7.7 一旦按下「立即付款」按鈕，閣下的指示將是絕對的，不可撤銷的。

這些附加條件涉及使用於本服務從和/或支付參與商戶購買產品。

- 7.8 閣下可以使用應用程式中的功能向參與商戶訂購/支付產品或服務。
- 7.9 當使用應用程式中的功能時，JETCO 僅作為平台提供者，根據閣下的指示向參與商戶發送付款。
- 7.10 單項交易不得超過個別參與商戶在實際時間施加的上述限制或其他限制。
- 7.11 通過於本服務進行訂單和/或付款不會為閣下提供任何產品或服務而造成閣下與 JETCO 之間的合同。本服務只是一種付款服務，閣下可以用它來指示 JETCO 支付商戶。在任何情況下，任何為提供產品或服務而形成的合約僅在閣下與相關參與商戶之間。
- 7.12 閣下在支付產品或服務或賬單時，必須確保閣下的賬戶有足夠的資金，否則閣下的付款指示將被拒絕。
- 7.13 一旦閣下確認產品或服務的訂單和/或付款，我們將以完整的產品或服務價格將付款發送給相關參與商戶。
- 7.14 如果閣下取消訂單或有權退款或有投訴，則必須直接與相關參與商戶聯繫。
- 7.15 參與的商戶（而不是銀通）負責：
 - (a) 閣下對任何產品或服務的可用性，供應，交付，退貨和退款以及閣下履行的任何訂單，包括交貨的產品是否符合說明;和
 - (b) 所宣傳產品或服務的質量，安全或合法性，產品或服務描述的準確性或參與商戶銷售和交付產品或服務的能力。
- 7.16 此外，JETCO 對以下方面不負責，也不對閣下負責：
 - (a) 符合其規格或適用於任何目的的任何產品，或者是否沒有缺陷或具有可商售品質;
 - (b) 閣下與任何參與商戶之間的任何交易或合約;
 - (c) 任何參與商戶的償付能力，或任何參與商戶將或將能夠遵守向閣下提供的條款和條件;
 - (d) 在你給我們指示的時候我們無法預測的任何損失; 或

- (e) 任何業務損失，商譽損失，機會損失或利潤損失；或
 - (f) 由於閣下與任何第三方二維碼的任何交易而導致的任何損失或損害。
- 7.17 參與商戶使用閣下的個人信息將受到自己的隱私政策或條款和條件的約束。
- 7.18 所有以非港幣為貨幣單位的購物將按照由銀通決定的匯率折算為港幣後，記入閣下的賬戶內。

在閣下於支付系統及儲值支付工具條例(第 584 章)第 2A 條所指之儲值支付工具 (「儲值支付工具」)(SVF) 持牌人的賬戶增值

- 7.19 在儲值支付工具持牌人的應用程式或增值確認頁面中，閣下需要選擇本服務作為付款方式以及支付的銀行，然後輸入閣下登記本服務賬戶之手機號碼。閣下將收到推送通知，並在應用程式中確認付款。
- 7.20 在確認畫面上，我們將向閣下顯示交易詳情以進行驗證。閣下必須小心檢查所有這些信息。如有疑問，閣下必須立即終止交易。
- 7.21 一旦按下「立即付款」按鈕，閣下的指示將是絕對的，不可撤銷的。

這些附加條件涉及使用本服務向儲值支付工具持牌人的電子錢包增值。

- 7.22 通過本服務的儲值支付工具持牌人增值將受限於上述限制。
- 7.23 閣下的儲值支付工具賬戶可能受到儲值支付工具持牌人的交易限制。詳情請諮詢儲值支付工具持牌人。
- 7.24 存儲在儲值支付工具賬戶中的儲值金額並非受保障存款，不受香港的存款保障計劃保障。
- 7.25 本銀行和/或銀行不是儲值支付工具賬戶的提供者，也不對使用儲值支付工具賬戶作出任何保證。銀行和/或銀通對於任何交易的任何延遲或不使用儲值支付工具賬戶的任何方式不承擔任何責任。
- 7.26 如發生爭議，應直接向儲值支付工具持牌人提出爭議請求。

8. 特殊及不可預見的情況

- 8.1 本行與及銀通在盡最大合理努力提供高品質的服務的同時，如因下列情況導致本行及銀通未能遵守本條款及細則，本行及銀通將不會負上任何責任：
- 發生超過本行及銀通控制以外的特殊和不可預見的情況時，即使合理盡力避免其後果的發生，但仍無法避免；或
 - 任何相關適用法律和/或法規，監管當局，有管轄權的法院或政府部門禁止本行及銀通遵守本條款及細則。

9. 保安

- 9.1 除了本條款及細則規定的義務或責任外，閣下仍須採取一切合理步驟將顯示或儲存在閣下手機裝置內經由使用本服務所得的相關資訊予以嚴格保密。
- 9.2 閣下不應准予任何其他人士透過閣下的手機使用本服務，亦須在任何時候保管好閣下的手機 PIN 碼不被他人使用。
- 9.3 閣下須對閣下所有手機裝置的安全性及保安負責。閣下不應在裝有任何盜版、入侵性、偽造及/或未獲授權應用程式或軟件保護被破解(例如，但不限於“越獄”(Jailbroken) 手機裝置)的手機裝置安裝及/或使用本服務。

- 9.4 本行不會與閣下聯絡或要求閣下提供保安資料，亦不會僱用任何人代表本行提出此類要求。若閣下收到任何此類要求，必為詐騙個案。在任何情況下，閣下都不應向任何人披露或提供閣下的保安資料。
- 9.5 閣下不應選擇明顯的數字組合作為手機 PIN 碼，如身份證號碼、出生日期、個人電話號碼、手機解鎖密碼或其他容易獲取的個人資料。
- 9.6 閣下應定期於本應用程式設定中更改手機 PIN 碼。
- 9.7 閣下須對本服務所登記的銀行賬戶及任何閣下提供收款人資料的準確性完全負責。
- 9.8 閣下必須時常及仔細的核對閣下的賬單。如發現任何經本服務但未被認可的交易，或未正確執行閣下的指示，應立即通知本行。
- 9.9 若閣下的手機裝置遺失或遭竊，或懷疑有人可能得知閣下的手機 PIN 碼，閣下應立刻到本行分行或致電本行閣下服務熱線通知本行。若閣下沒有立即通知本行，令閣下保安資料遭披露而造成閣下銀行賬戶內產生任何經由本服務未經授權的交易，閣下需完全負責。

10. 服務的終止與結束

- 10.1 本行有權在給予閣下合理的預先書面通知隨時暫停或終止閣下於本服務的登記(不需要或不可能作出事先通知的情況例外)。此類情形僅在以下情況有此需要：
- 本行有合理理由相信閣下登記資料安全性有一定風險；
 - 閣下已經超出了無效的手機 PIN 碼輸入嘗試的門檻；
 - 為適當保障閣下；
 - 本行有合理理由相信閣下的登記用於欺詐或非法活動；或
 - 根據任何適用法律及/或法規，監管當局，有管轄權的法院或政府部門要求需如此執行。
- 10.2 當本行認為以上第 10.1 條的任何情形不存在，本行有權重新啟動閣下於本服務的登記。
- 10.3 閣下於任何時間透過應用程式終止本服務，閣下的登記將即時被終止。
- 10.4 本行保留事前給予或不給予通知下隨時暫停全部或部份本服務之權利，以進行定期或不定期維護、升級、測試及／或修理。

11. 責任

- 11.1 閣下確認，使用本服務存在固有風險，但同意在權衡利弊下仍是合算，閣下放棄就下列各項向本行及／或銀通申索。除非本行及／或銀通疏忽、欺詐或故意的過失，否則本行及／或銀通在任何情形下對閣下因以下原因產生的任何損失(及／或費用)皆不會負責：
- 閣下因任何方式從事此類服務的操作或與之相關的任何損失或損害；
 - 閣下沒有更新登記手機號碼及／或其他本服務下的指定收款人資料；
 - 任何系統或設備失靈(不論是否由本行及／或銀通提供)，包括電訊服務及設施；
 - 本行接受任何看似(或本行相信)是由閣下發出的未獲授權指示；
 - 延誤執行閣下發出的指示；
 - 延誤或未能交付或提供本服務任何部份的服務；

- 延誤或未能發送或交付任何透過本服務提供或要求的通知或資料，或任何該等通知或其中所載資訊不準確、錯誤或有遺漏；
 - 閣下未有按本條款及細則使用本服務；
 - 閣下依賴、使用、根據或以其他方式按照本服務提供的任何資訊或材料行事；
 - 閣下的登記手機號碼及登記銀行賬戶不準確、不完整及／或資訊不正確，此亦適用閣下在本服務中提供的收款人資訊；
 - 無法及時接收本服務的任何 SMS 通知及／或訊息通知。
- 11.2 對於以下原因造成登記銀行賬戶內未授權交易的所有損失及／或損害，閣下應完全負責：
- 閣下的任何詐騙行為；或
 - 閣下有意或疏忽，致使未符合本條款及細則以確保所有相關資訊(包括閣下手機裝置和保安資料)的安全性；或
 - 閣下有意或疏忽，致使未依本條款及細則通知本行懷疑或得知閣下的保安資料遭第三者得知，並已使用或企圖使用閣下的保安資料，或閣下的手機裝置遺失或遭竊。
- 11.3 雖本條款及細則有所規定，但若閣下誠信行事、審慎查核，充分履行以上規定的義務，無任何疏忽或欺詐，閣下則毋須為以下原因造成經由本服務進行及／或執行的任何未授權交易負責：
- 本行及／或銀通安全系統未能阻止的電腦犯罪；
 - 完全因本行及／或銀通的人為或系統錯誤造成任何不當交易，以致款項的遺失或錯置；或
 - 完全因本行及／或銀通造成的付款遺漏或錯誤。
- 在任何情況下，本行就任何特定事項或一連串相關事項所須承擔的責任，不會超過有關交易或指示(或一連串相關交易或指示)的金額，或閣下所蒙受的直接損害的金額(以較低者為準)。

12. 私隱

- 12.1 本行與銀通皆尊重閣下的私隱。本行的致各客戶及其他個別人士關於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及個人信貸資料的通知（「通知」）對本行如何蒐集、使用、分享及保護閣下與本服務有關的個人資料，及就該個人資料閣下所享的選擇權及存取權利，提供詳細的說明。
- 12.2 欲了解更多關於銀通的私隱規例，請參閱銀通網站 <http://www.jetco.com.hk>。本行不承擔任何銀通對於閣下或其他人士之任何私隱義務之責任。
- 12.3 在法律允許的範圍內，本行可根據閣下同意之本行通知，使用及披露不時向閣下收集與閣下有關的任何和所有客戶資料。

13. 費用

- 13.1 用本服務是免費的。然而銀通作為本服務的促成者可能隨時於進入或使用此服務的所有部份向閣下徵收費用，並會給予閣下不少於 30 日之書面或電子通知。

13.2 為免生疑問，閣下使用本服務時使用短訊、數據及/或電話致電可能會產生收費，閣下必須向閣下的流動通訊服務商支付該等收費。

13.3 第 16.4 條將適用於以上第 13.1 條所述費用(如有)的條款及細則。

14. 客戶服務

14.1 若使用本服務時有任何疑問或需要協助，請致電 2566-8181 或發送電子郵件到電郵地址 cs.inquiry.fbhk@fubon.com。

14.2 為提供客戶服務，包括回答閣下的查詢或排解爭議，本行可能會要求閣下提供某些資料，使本行能核實閣下的身份時以管理濫用或詐騙的風險。

14.3 閣下於上述第 14.2 條所提供的資料將與閣下於本行存檔的有關資料進行核對。

15. 商標及版權

15.1 本服務所使用或展示的商標、商用名稱、徽號和服務標誌(「商標」)，由本行及其他相關人士(如適用)擁有。未經本行及其他相關人士的書面批准，閣下不可使用此等商標。

15.2 本服務內的材料及內容受版權保護。未經本行及其他相關人士事先書面批准，不得修改、複製這些材料的任何部分，亦不得將這些材料，以任何形式或方式傳送、發佈這些內容或是將這些內容用於商業或公共用途。

16. 其他規定

16.1 本條款及細則受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法律管限及按照香港特區法律解釋，如有任何爭議，應受香港特區法院的專屬司法管轄權管轄。

16.2 本行有權不時變更本服務的範圍，包括但不限於增加、變更、限制使用本服務的細則，包括但不限於每日最低和最高交易金額。

16.3 閣下對本行及本行的主管、董事、員工和代理人就因閣下使用本服務，或因閣下沒有採取合理步驟防止任何透過本服務未經授權使用閣下之登記，或因閣下違反任何本行賬戶的條款及細則而導致本行、其閣下及第三者招致的任何損失或蒙受的損害，產生任何申索、索款要求(包括但不限於前述閣下或第三者對本行提起任何法律和其他行動所產生的所有合理的法律和會計費用)、因此而導致的(或聲稱因此而導致的)訴訟或申索提供全面彌償及使其不受損害。

16.4 本行有權在任何時間根據當時的法規要求下透過書面通知閣下更改本條款及細則。若閣下未於收取有關通知後取消閣下的登記，閣下則視為接受對本條款及細則所作的變更。

16.5 除銀通，本行及閣下外，任何其他人士均無權憑藉第 623 章《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文件的任何條款。

16.6 本條款及細則之中文本與英文本如有抵觸，應以英文本為準。中文本僅供閣下作參考之用。